



大会

Distr.: General
26 June 201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八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项目 100(e)

审查和执行大会第十二届

特别会议的《结论文件》

联合国和平与裁军非洲区域中心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本报告陈述了联合国和平与裁军非洲区域中心 2012 年 7 月至 2013 年 6 月开展的活动。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该中心继续应请求向非洲的会员国、政府间组织和民间组织提供援助，以促进和平、安全和裁军。

鉴于非洲持续的不稳定和冲突，特别是在非洲中部和西部，而且这种情况又由于小武器和轻武器扩散对和平、安全和社会经济发展构成的威胁而变得错综复杂，该中心的工作因此侧重于协助各国打击这类武器的非法扩散和对这些国家的安全部门进行改革。该中心支持会员国执行旨在打击非洲中部、东部和西部小武器和轻武器扩散的区域和次区域文书，并为国防和安全部队提供培训，包括关于小武器的培训。该中心还与非洲联盟和国际禁止小武器行动网合作，协助非洲国家为《武器贸易条约》谈判进行准备。

在其和平与安全的任务之内，该中心协助非洲国防和安全部队发展有效、包容和负责任的安全机构，具体来说就特别在选举期间使用武力和火器的原则提供培训。

* A/68/50。



该中心继续向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的会议，特别是 2012 年 12 月在布拉柴维尔举行的该委员会第三十五次部长级会议，提供裁军问题的实务和技术支持。

该中心继续加强其在裁军、和平及安全领域中的能力。尽管它在这些方面具有公认的专门知识，而且非洲国家提出的援助请求不断增多，但在应这些请求执行项目方面，该中心所需财政资源的调动仍是一大挑战。

该中心完全依靠自愿捐款执行其方案，而秘书长向那些以财政捐助支持该中心业务和方案的会员国和其他伙伴表示感谢，同时呼吁有能力的各方为该中心自愿捐助，以使该中心有能力完成其任务。

一. 引言

1. 大会在其第 67/69 号决议中，赞赏地注意到联合国和平与裁军非洲区域中心取得的实际成果及其所提供援助发挥的影响，还欣见它在促进该大陆裁军、和平与安全方面做出的贡献。
2. 大会请秘书长就该决议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六十八届会议提交一份报告。本报告依照该要求提交，并涵盖了该中心 2012 年 7 月至 2013 年 6 月期间的活动。本报告附件载有一份关于区域中心信托基金状况的财务报表。

二. 区域中心的运作和任务

3. 联合国和平与裁军非洲区域中心于 1986 年根据大会第 40/151 G 号决议在洛美成立。区域中心利用秘书处内部现有资源以及会员国和其他捐助方可能提供的自愿捐助开展业务。
4.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该中心继续在以下几个主要方面执行其工作方案：和平与安全；常规武器，包括小武器和轻武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信息和外联；与区域及次区域组织和其他实体的合作及伙伴关系。

三. 目标和活动

5. 该中心应请求向会员国、非洲联盟和其他相关政府间组织提供协助，以促进非洲裁军、和平与安全。它还与学术及研究机构和民间社会组织合作开展工作，实施其与裁军、和平及安全有关的方案、项目和其他活动。由于非洲安全问题的具体性质，该中心继续把重点放在与管制小武器及轻武器非法贸易及扩散和与国防及安全部队改革有关的活动中，目标是减少武装冲突和武装暴力，并发展有效、包容和负责任的安全机构。该中心通过能力建设和培训、技术援助、研究和信息共享，在这些领域中向非洲会员国和政府间组织提供支持。
6. 该中心目前有四个专题方案：和平与安全、小武器和轻武器、常规武器和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它还维持着其东道国方案。

A. 和平与安全

7. 在和平与安全方案内，应多哥政府和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一些成员国提出的请求，该中心开展了活动，协助会员国对其国防和安全部队进行改革。

8. 为应对萨赫勒区域的安全局势和配合安全理事会处理该局势的努力，2013 年 5 月，该中心为科菲·安南国际维持和平培训中心制订萨赫勒小武器和轻武器扩散问题培训课程的工作提供了技术支持和专家支持。该培训课程将面向来自布基纳法索、马里、尼日尔、尼日利亚和塞内加尔的 800 名非洲西部执行人员，包括安全部门人员和立法人员，目标是加强该次区域小武器管制的业务层面能力。

9. 在 2012 年 12 月在布拉柴维尔举行的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第三十五次部长级会议上，该中心参加了委员会二十周年纪念活动，并作了题为“中部非洲建设和平二十年：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的贡献”的演讲。该中心还向与会者介绍了关于该次区域裁军动态和关于联合国系统在非洲中部非洲与该委员会之间开展和平与安全方面合作的最新情况。该中心着重推动各国执行相关的国际和区域裁军文书，并为在该次区域执行这些文书查明挑战和机遇。为更好地了解中部非洲国家所关切的小武器非法海上贩运的挑战，并在借鉴联合国和平、裁军与发展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中心所编写一份类似报告的基础上，该中心编写了一份详细报告，其中涵盖了各国在查明和制止海上运作的军火贩运和其他走私网络时面临的种种具体挑战。

10. 该中心为 2013 年 5 月多哥政府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主办的《集束弹药公约》普及问题非洲区域研讨会提供了实质性投入。该中心为来自会员国的与会专家提供了关于该《公约》的批准和执行情况以及这些会员国能从包括区域中心在内的国际伙伴中获得的支持。

B. 小武器和轻武器

11. 该中心为非洲会员国执行国际和区域文书以打击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和失控扩散提供了支持，具体做法是：协助制订关于小武器的区域和国家行动计划；加强政府和民间社会在小武器管制方面的能力；通过基线评估查明管制方面的挑战。

12. 作为非洲联盟区域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指导委员会的成员，该中心继续协助非洲联盟努力制订管制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洲战略和行动计划。具体做法是向指导委员会提供实质性咨询意见和就这些问题组织辩论。2013 年 1 月举行的非洲联盟首脑会议鼓励非盟成员国应用该战略和行动计划。该行动计划的目的是加强非洲联盟成员国、区域经济共同体和其他区域机构的能力。在该行动计划下，非洲联盟成员将采取措施打击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扩散、流通和贩运，并推动就此问题开展合作、协调和信息交流。该中心随时准备支持非洲联盟及其成员国和次区域组织执行该战略和行动计划，从而为在该大陆改善小武器问题方面的协调构建一个有效框架。

13. 作为支持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通过统一的关于小武器和轻武器标识的次区域协定的一项后续行动，该中心为多哥应用西非经共体 2011 年 12

月通过的标识协定所设标准和程序提供了协助。这些标准和程序为西部非洲小武器和轻武器标识设定了新标准，其中要求各国确保在每一件进口的小武器和轻武器上和在工业化生产的小武器和轻武器上添加传统安全标识，并在工匠制造的火器上添加标识。有了这样的标准，西非经共同体成员国将可查明对武器负责的实体或个人，便于对小武器和轻武器进行追踪，并有助于防止政府库存被挪作他用。

14. 该中心一直积极参与协助多哥小武器问题国家委员会制订 2012-2016 年期间小武器问题国家行动计划。该行动计划于 2012 年提交政府审查，预计将在 2013 年获议会认可。该中心就能力建设和加强政策、立法及监管措施力度等优先事项为国家委员会提供了实务和技术支持，包括对与记录保存、储存、出口、进口和过境有关的程序和控制进行更新。该行动计划预计将为执行打击小武器扩散的政策奠定基础。

15. 应苏丹政府请求，该中心 2012 年 12 月在澳大利亚资助下执行了一次需求评估任务并开展了国家协商。该中心和该国政府确定了四个优先援助领域：(a) 审查及鉴定小武器管制国家行动计划草案；(b) 对登记小武器的数据库管理系统进行升级；(c) 支持执行关于苏丹西部各邻国管制小武器和轻武器的喀土穆宣言；(d) 组织公众宣传活动。该中心正与该国政府合作制订一项技术援助方案。

16. 该中心还为国防和安全部门部队、小武器问题国家委员会和民间社会改编和制订了小武器问题培训模块。应科特迪瓦政府请求，由澳大利亚提供资金并与科特迪瓦小武器问题国家委员会合作，该中心就边境管理背景中的小武器和轻武器管制问题培训了 23 名安全部门人员。培训模块覆盖以下专题：人的安全和社区安全；小武器和轻武器以及相关弹药和爆炸物识别；对小武器和轻武器的规范管制，所涉方面包括出口、进口、过境、边境、中介、标识、纪录保存、刑事犯罪、查缴、平民拥有、手工生产；实际裁军措施；库存管理和销毁；民间社会在实际裁军中的作用；小武器和轻武器方面的研究技术。该中心还协助国家委员会对若干武器和弹药库进行了一次指导下的自我评估，并为修复四个警察局提供了支持。该中心还对该国私营保安部门的武器使用和储存情况进行了一次评估。特别是在 2010 年 11 月选举后危机导致非法武器流通的情况下，对科特迪瓦国家委员会的这种实质支持为改善该国安全环境作出了贡献，支持了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联科行动)所作的努力。

17. 该中心与弗里德里希·埃伯特基金会合作，委托进行了一项研究，以评估贝宁、加纳、尼日利亚和多哥国内和相互之间的小武器和轻武器贩运性质及范围。该项研究确定了非法武器来源和非法贩运者类型，查明了贩运路线并估算了武器流动情况。它还提出了识别非法武器藏匿点和评估本地或手工生产武器的方法。该项研究建议加强小武器管制问题方面的司法、行动和技术能力，包括库存安全和安保、收集、扣押和销毁、边境管理和控制。该中心和基金会将根据该项研究的结果及建议制订方案，以期解决一些与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有关的重大问题。

C. 其他常规武器问题

18. 为了促进《武器贸易条约》的谈判进程，该中心与非洲联盟和其他伙伴一起举办了几次活动，促进条约的谈判采用经协调的非洲方式。

19. 在西非国家(于 2010 年 12 月)和中部非洲国家(于 2011 年 3 月)分别通过关于《武器贸易条约》的共同立场后，2013 年 1 月非洲联盟首脑会议通过了非洲联盟关于《武器贸易条约》的共同立场。¹ 该中心为编写非洲联盟关于《武器贸易条约》的共同立场提供了便利。

20. 该中心与非洲联盟合作并在澳大利亚的财政支持下，向联合国《武器贸易条约》会议召开前于 2012 年 7 月在纽约举行的非洲国家集团会议提供了实质性支持。该会议为非洲国家代表团熟悉条约关键问题和准备实质性谈判提供了一个机会。

21. 该中心支持非洲国家筹备 2013 年 3 月 18 日至 28 日举行的联合国《武器贸易条约》最后会议。该中心与非洲联盟和民间社会组织结成伙伴并在澳大利亚、德国、荷兰和新西兰的财政支持下，于 2013 年 3 月在亚的斯亚贝巴联合举办“筹备联合国《武器贸易条约》最后会议的非洲讨论会”。43 个非洲国家的政府专家出席了讨论会并讨论了该条约的关键问题，包括条约的范围、转让标准和实施。

D. 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22. 该中心支持各会员国努力执行安全理事会关于防止核武器、化学武器和生物武器及其运载工具扩散的第 1540(2004)号决议。该中心与安全理事会第 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裁军事务厅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处协商，编制了一个加强非洲会员国执行决议能力的项目，重点是报告义务。

23. 在组织 2013 年 5 月在多哥举行的题为“实施联合国制裁措施：前景和汲取的教训”的次区域讲习班中，该中心向政治事务部提供后勤支援。该讲习班吸引了西非和中部非洲国家的专家参加。

E. 东道国方案

24. 为了促进多哥安全部门的改革，特别是从执法人员使用武力和火器的基本原则²的角度并遵照安全部门改革机构间工作队编写的安全部门改革综合技术指导说明，该中心与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开发署和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合作，使用欧洲联盟委员会提供的资金，评估警察和宪兵培训中心培训选举期间

¹ 非洲联盟大会对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关于其活动和非洲和平与安全状况的报告(Assembly/AU/3(XX)号文件)的第 472(XX)号决定。

² 见第八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大会，1990 年 8 月 27 日至 9 月 7 日，哈瓦那：秘书处编写的报告(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91.IV.2)，第一章，B 节。

执法的安全部门部队的能力。评估结果已纳入 2012 年 9 月和 11 月培训多哥警察和宪兵的培训手册和两项对培训员培训的方案，培训着重选举过程执法、人群控制和公共秩序等方面的国际最佳做法。培训重点是适当使用武力和火器以确保脆弱情况下的选举。因此，大约 7 000 名警察、宪兵和其他安全部门人员接受了该中心的培训和随后多哥安全部门直接进行的培训。此次培训还有益于将被部署到维持和平特派团的多哥宪兵和警察部队。培训材料可根据其他非洲国家的情况改编，在即将举行的选举中它们的安全部队可能需要类似的支持。

F. 信息和外联

25. 作为 2012 年 10 月裁军周的一部分，该中心与当地非政府组织合作举办一场文化活动，其中以“文化为和平与裁军工具”的主题为重点，强调了联合国在裁军和防扩散教育方面的工作。在多哥高中生前往纽约联合国总部参加模拟联合国竞赛之前，2013 年 5 月该中心还在洛美向他们介绍了情况。

26. 该中心编制了一种旨在增强能力的新的通信战略，以便向会员国、区域组织、次区域组织，民间社会组织和广大民众通报该中心的工作和优先事项以及与他们互动。这些工作包括重新设计其电子通讯“区域中心焦点”和改进其网站 (www.unrec.org)。通讯的用户数量增加了一倍以上，现在达到了 2 400 多个非洲和非洲以外区域的个人和机构。该中心的网站以英文和法文刊载信息，增加了新的互动功能和该中心专门知识和当前项目的情况。

G. 与会员国、区域组织和次区域组织和其他实体的合作与伙伴关系

27. 许多非洲国家在外交部内指定与该中心互动的协调中心，以便加强合作，包括便利该中心应国家要求提供援助。

28. 该中心继续就小武器和轻武器控制的不同方面问题向非洲联盟-区域指导委员会等区域组织和次区域组织以及民间社会组织提供实质性支持。该中心支持 2012 年 11 月和 2013 年 2 月举行的非洲联盟-区域指导委员会关于小武器和轻武器的两次会议，以协调方式应对这类武器构成的挑战。该中心继续与弗里德里希-艾伯特基金会、安全问题研究所、科菲·安南国际维持和平培训中心和开发署多哥办事处结成伙伴关系。这些伙伴关系成为本报告期间开展的许多活动的框架。

四. 业务状况

A. 财务状况

29. 根据大会第 40/151 G 号决议，在现有资源和自愿捐款的基础上建立区域中心。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该中心信托基金收到了 785 648 美元的自愿捐款。本报告附件说明了 2012 年 7 月至 2013 年 6 月期间该中心信托基金的资金状况。

30. 秘书长感谢澳大利亚、德国、荷兰、新西兰和多哥政府提供的捐款，感谢芬兰政府为区域中心一名联合国志愿人员支付费用。秘书长还要感谢欧洲联盟、开发署多哥办事处、科特迪瓦小武器问题全国委员会、国际禁止小武器行动网和弗里德里希·埃伯特基金会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与该中心的合作和向该中心的活动提供的支持，包括实物捐助。

B. 人员编制

31. 2013 年 3 月任命了一个新的中心主任(P-5)。目前，主任、一名政治干事和两名支助人员的员额由联合国经常预算提供资金。

32. 此外，芬兰提供的资金允许设立一名作为联合国国际志愿人员的安全部门改革专家，他在该中心工作两年，截至 2012 年 5 月。项目和项目工作人员都通过自愿捐款提供资金。

五. 结论

33.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该区域中心继续在裁军、安全与和平倡议方面支持会员国并与一些伙伴合作。该中心加强了在大陆一级的作用并在泛非和非洲次区域两级建立网络和伙伴关系。

34. 此外，该中心得益于它与联合国机构、基金和方案建立的协同增效作用以及与各种非政府组织和其他机构保持的伙伴关系。这种方式有助于在裁军、和平与安全领域发展扩大的专门知识网络。该中心与其他机构协调的能力和借鉴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其他区域中心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实践的能力已被证明有益于其机构的成长。这些趋势将继续作为该中心通过合作和相互交流经验最大限度地利用资源和专业工作的一部分。

35. 会员国和非洲政府间组织关于提供技术合作、援助和专门知识共享的要求不断增多，这些要求需要充足和可持续的资金才能满足。该中心编制了一项筹资战略和一揽子新项目建议，以确保其活动资金的可持续性。项目建议根据收到的援助请求编写并反映当地应对多种挑战的现实：实施法律裁军文书和准则；建设执法人员的能力；加强民间社会；协调立法机构和建设立法机构的能力；减少武装暴力活动和在脆弱的社会中收缴武器。秘书长鼓励会员国和其他捐助者继续为该区域中心的不断运行提供财政捐助。

附件

2012 年联合国非洲和平与裁军区域中心信托基金的情况

(美元)

截至 2012 年 1 月 1 日的储备金和基金余额	150 970
收入	
自愿捐款	785 648 ^a
根据组织间安排收到的资金	97 740 ^b
利息收入	3 765
其他和(或)杂项收入	27 610 ^c
收入共计	914 763
支出	764 689
方案支助费用	94 212
支出共计	858 901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储备金和基金余额	206 832^d

^a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共收到捐款 785 648 美元，其中澳大利亚的捐款(754 608 美元)和多哥的捐款(31 040 美元)。

^b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提供的资金。

^c 这表示取消上期的债务(24 432 美元)和方案支助费用的相关调整(3 178 美元)。

^d 由截至 2012 年 1 月 1 日的储备金和基金余额，加上 2012 年收入，减去 2012 年支出组成。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期间，共收到下列国家的追加捐款 360 362 美元，其中：澳大利亚(50 000 美元)、德国(179 347 美元)、荷兰(80 000 美元)、新西兰(19 975 美元)和多哥(31 040 美元)。